

葫芦岛市中心医院连山院区病房楼基础设施改造工程编制《葫芦岛市中心医院地块修建性详细规划》服务项目的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葫芦岛市中心医院连山院区病房楼基础设施改造工程编制《葫芦岛市中心医院地块修建性详细规划》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32000.00 元

采购需求：编制葫芦岛市中心医院连山院区病房楼基础设施改造工程的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成果要具备通过上级行政管理部门审查合格条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乙级资质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3 月 08 日至 2024 年 03 月 12 日，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6:00

地点：葫芦岛市中心医院

方式：通过邮箱领取

售价：免费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葫芦岛市中心医院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葫芦岛市中心医院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领取采购文件时须使用电子邮箱递交以下电子材料：

1. 法人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授权委托书；
4. 具有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乙级资质证书；

供应商需对上述所有材料进行扫描并形成PDF格式文件，发送至采购人邮箱（邮箱地址：hldszyyzbbgs@163.com），并致电确认。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名称：葫芦岛市中心医院

采购人地址：葫芦岛市连山区连山大街15号

联系方式：沈师宇

联系电话：18842965678

2024年03月08日